

海边人家

乡下孩子的天地，往往只有巴掌大。谁家添了件新东西，全村老少便像过年般喧腾。五年级时，不知谁家搬来一张康乐球桌，我的魂儿立刻被那光滑的桌面吸住了。饭顾不上嚼，觉也睡不踏实，只恨不能化作一根短杆，永久钉在那方寸天地间。

短杆戳着浑圆的球，“啪”一声脆响，球子便如受惊的活物四散奔逃，在桌上乱滚，最终“咕咚”坠入袋中，周围便爆起一阵哄笑或叹息。那清脆的撞击声，小球滚动的弧线，人群瞬间的喧哗与屏息，至今仍烙在耳蜗深处，清晰可闻——那小小的康乐球桌，竟是我通往台球世界的第一道窄门。

初中时，镇文化中心新添了几张墨绿色的标准台球桌。体育老师张国忠，是镇上公认的“杆王”。暮色初合，露天球桌旁便围满了人。雪亮的灯光倾泻而下，将地上的人影拉扯得摇晃如幢幢魅影。我们这些半大孩子，拼命踮起脚尖，伸长脖颈，屏息围观张老师与沈家门来的好手“斗法”。杆起杆落，白球如臂使指，彩球应声入袋，酣畅淋漓，令人沉醉——那杆尖划出的弧线，球体碰撞的脆响，围观者压抑不住的惊叹，构成了少年时代一段明亮澄澈、带着光晕的珍贵时光。

高中寄宿，双休日回老家，邻居家院里那张蒙尘的旧台球桌，便成了我消磨时光的驿

屋檐下

一日光阴稍纵即逝，季节交替千呼万唤。总觉秋天尚早，可“立秋”，已实实在在站在众人面前，向大地报告，向火热的生活宣誓——它的“主场”要来了。

立，开端之意。秋，擎也，物于此而擎敛也。元代文人吴澄告诉我们，“至此时节，蝉声未断，暑气仍在，但农作物开始兑现春天的承诺，大地逐渐步入秋实之季。”多么快的光阴啊，小时候读到成语“春华秋实”，并未能解其意。其后随年岁增长，才渐觉光阴似箭，如梭，又好比是金庸小说里的倚天剑，斩断了多少飘飘忽忽、不切实际的幻想和忧愁。春华与秋实，在顺其自然之间，藏着必然，带着偶然，享一份悠然。

好在立秋并非真正的秋天大驾光临，它还没有占领秋天的整体气质。于它而言，更多的是延续着夏天的光芒，炽热依然是主打。但好在，给人以接近凉爽的期盼，不会遥遥无期，翘首不见故人归。

此时此节，独自冥想，突然觉得立秋太亲切。因为炽热的阳光提醒我，不容易患得患失。满眼葱茏蓊郁，秋天的成熟与萧瑟也将一点点铺陈开来。我恍惚看到，玉米、辣椒被辛勤的农人拿出晾晒，那斑斓的色彩，寄托了新一季丰收的祈愿。

一宿秋风未觉凉，数声官漏日犹长。这是初秋从不远处传来的芳香，这是夏末蓦然回首的最后一个吻。

从生命一开始，大自然就向我们人类心灵里灌注进去一种不可克服的永恒的爱。在永恒之间，串联的是娓娓道来的节奏。立秋，自有它

诗风雅韵

球桌流年

□阿蒲

再往后，日子如流水推着般前行。台球这位旧友，便如退潮般，不知不觉从我生活的滩涂上悄然遁去，被摄影的快门声和篮球撞击地板的闷响悄然替代。一次，我扛着相机踏上小千岛。通往欧华船厂的水泥路面上，竟有三四张台球桌静置在灼灼烈日之下，绿绒布被晒得褪了色。此刻，唯有一对父子在打球。男人光着黝黑的脊背，汗水在阳光下闪亮；孩子小小的身躯俯在桌沿，全神贯注地瞄着母球，那凝固的侧影投射在空旷滚烫的水泥地上，竟显出几分孤寂又执拗的意味，我眼眶发热，时光的筛子滤去了往昔的喧嚣人声，也漂白了曾经那份不管不顾的浓烈。

如今单位健身中心设有台球房。每每饭后匆匆赶去，早已有人拉开架势，激战正酣。更有甚者，下午一下班便窝进那方绿茵，与球友切磋，直至深夜。后来结识了小顾同志，他常在微信上唤我：“蒲老师，走，杀几盘去！”于是，东港“而立”台球房里，便多了两个鏖战至夜半的身影。小顾球技精湛，走位、力道、旋转都颇有章法。每见我莽撞出杆，便老到地指点：“得学会‘控母球’。高杆、低杆、加塞、吃库，这些功夫都得练。”听着他的话，我收起浮躁，沉下心，在墨绿绒布上笨拙地练习那些陌生而精妙的角度与力道，感受母球在杆尖触碰下微妙变化。

台球静卧绿茵之上，看似沉默温顺。然而，一杆击出，白球与彩球碰撞的刹那，便开启了一场力与角度、旋转与反弹的精密对话。每一次碰撞的轨迹，每一次入袋的弧线，都是一次微观宇宙的精确演算——是对物理法则的驯服，是渺小个体在有限疆域内，对“绝对控制”与“几何美感”孜孜不倦的微小证明。这方寸之间的计算、预判与博弈，竟也暗合着人生路径上那些需要屏息凝神、审慎落子的关键时分。

前些日子，开车路过城郊。夏日灼热的空旷水泥地上，赫然又见一对父子。父亲挽着裤腿，儿子掂着脚，正俯身瞄准。彩色的圆球在褪色的绿绒上跳跃滚动，阳光将他们的影子拉得很长很长。这一幕，像一枚无声的印章，猛地盖在记忆深处。那一刻，我忽然彻悟：无论球桌辗转于尘土飞扬的乡间院落、喧腾的地下室、冰冷的写字楼角落，还是灼热寂寥的船厂路边；无论握杆的手从稚嫩变得粗糙，身边的玩伴换了又换；我们投向那方寸绿茵的热切目光，屏息凝神瞄准未知的每一次击打，其本质，都是生命本身投向浩瀚时间的一次次微小、专注而执着的练习。它无声丈量着从莽撞少年到沉稳中年的追迢路途，更在日复一日的磨洗中，淬炼着我们面对生活时，那份永不磨灭的、如瞄准般沉静而专注的姿态。

心香一瓣

时光有形

□晓奕

上周，我回到了乡下老宅，在那里，我生平第一次如此真切地触摸到了时光的痕迹。

小时候，我们家住在村东头的一间瓦房里。房子不大，却满是温馨。母亲对拍照情有独钟，可早年家里没有相机，于是每个月，她都会带我去一趟照相馆。每次都会满心欢喜地把洗出来的照片放进镜框里。我清楚地记得，镜框里的第一张照片，是她和父亲的结婚照。照片里，母亲年轻美丽，父亲英俊帅气，两人脸上都洋溢着幸福的笑容，眼中满是对未来生活的憧憬。

院子里有一棵老槐树，每到春天，它便会飘下一些“棉絮”。邻居们很是烦恼，他们总希望母亲把树除掉。可母亲却不知用了什么办法，一次次耐心地 and 邻居们沟通，最终成功说服了大家，让老槐树留了下来。从那以后，我和小伙伴们便整天在老槐树的树荫下玩耍。春天，我们在树下仰望着满树的新绿，追逐着飘落的绒毛；夏天，繁茂的枝叶为我们遮挡烈日，我们在树下跳皮筋、捉迷藏；秋天，树叶纷纷飘落，我们把它们堆起来用来烤红薯；冬天，我们在树下堆雪人、打雪仗。

如今，当我再次回到老宅，却看到了另一番景致。门上的铁锁早已布满斑斑锈迹，曾经它崭新发亮，每次将钥匙插入锁孔，“咔嚓”一声轻响，就好像打开了一扇通往幸福的大门，迎接我的是屋内温暖的灯光和家人的欢声笑语。可现在，那干涩的锁芯转动时发出的“嘎吱”声，仿佛在诉说着岁月的无情。

镜框里的老照片，如今已泛黄，恰似岁月打翻了琥珀色的颜料，缓缓晕染在照片上。每一处泛黄的地方，都是岁月留下的独特印记。母亲和父亲年轻时的模样在照片中逐渐模糊，但他们脸上的幸福笑容却依旧清晰，看着这些照片，那些曾经的美好时光仿佛又在眼前浮现。

院子里的老槐树，如今树干已长得十分粗壮，需两人合抱。它的树皮粗糙不堪，沟壑纵横，像岁月镌刻的地图。繁茂的树冠如同一把巨大的绿伞，枝叶层层叠叠，阳光只能透过缝隙洒下细碎光影。曾经，我还能轻松地爬上它的枝头，如今却只能站在树下，仰望着它那茂密的树冠，回忆着童年的欢乐时光。

时光并非无形，一切皆有迹可循。比如，老锁上斑驳的锈迹，照片中泛黄的边角，老槐树粗糙树皮上的皱纹。它们常会隐匿在生活的某个角落里，但只要我们用心去发现、就一定找寻得到。

一宿秋风未觉凉

□郑凌红

的节奏。民间有晒秋，贴秋（膘），咬秋，啃秋，打秋。时光推移有三候，类同三重奏。一候凉风至，二候白露生，三候寒蝉鸣。风吹过脸庞，凉意丝丝；地表水气凝结，晨起观雾气，白露生；昼热夜凉，蝉声嘶鸣，日日减弱。对我而言，如果不是注意到随着年龄的增长，对夏日热情的那般眷恋，对心静如水的那般追求，季节的轮换并非总是让人蠢蠢欲动。只是，最让人铭记的是自然在永不休止地呈现着执着与奉献的孜孜不倦。

回忆如水，为我施行浸礼。此时情绪彼时天。院子里有清风徐来，搬几条小凳子或小椅子，一家人围坐在外，天南地北地唠嗑，谈古论今，轻摇小扇，听长者讲述光阴的故事，看孩童纯真的眼眸仰望星空，憧憬明天。

往事有很多抓手，挠着我的痒痒。总是容易被夜色打动，也容易被往事打动。夏天，是萤火虫带来的惊喜。确切地说，我和萤火虫不熟。或者更真实地说法是，时隔多年与它们未见，变得更加陌生，但因此更多了一些期待。

读过书本里的那句：“银烛秋光冷画屏，轻罗小扇扑流萤……”上心的不是银烛秋光，而是轻罗小扇。才想起，小时候的夏天，是少不了萤火虫带来的那种惊喜的。它们在农人一天的燥热渐渐消散时，慢慢地探出头来，从荒郊飞来，从野岭飞来，也从山谷幽兰处飞来。一只两只三四只，一路打着招呼，一路壮大队伍，准备精心上演一场夜宴。低调，从容，聚集，闪闪发光，最终扣人心弦。

立秋里有浪漫，这浪漫是“月光”。宋朝大诗人苏轼在灵隐寺夜宿，看银白色的月光倾泻入

城市家园（组章）

□王跃英

这座城市

这座城市就在我们的眼前，身旁，脚下，就

在我们心里。辛辛苦苦，度过半生。曾经想过离别，为此，找过许多冠冕堂皇的借口；为此，四处奔走，逃离爱情，却烙下动机不纯的痕迹。最后才知道，在一个地方，只有生存，才是至高无上的法条。

如今，我们已成为这个城市的一个无法挣脱的符号，一道游走于大街小巷的风景。

也许，短暂的一生都要打烊了，对这座城市的爱，才会无中生有。

这座城市也有七情六欲

一 晃，几十年了，我像熟悉自己的身体一样，熟悉这座城市的一切，熟悉它的街巷，它的一草一木，它的人情世故，它一天天日渐丰盈的体量。

我分明感觉得到，这座城市也有七情六欲。不然，为什么一到远方，对它的思念，总有一种撕心裂肺的感觉？

我知道，我对它的爱不计成本，而它也会对我掏心掏肺。

我尤其喜欢在夏日的夜晚，漫无目的地在城市的街衢散步，左顾右盼，东张西望。我特别喜欢数着那些藏在夜幕里的一座座高楼里透出的闪亮灯光，就像数着湛湛的天空中一闪一闪的星朵，尽管数也数不清，仍然徒劳地数着。

那些温暖的灯光和天上的星朵一样，以浸润七情六欲的光晕，照耀着我的欢乐和悲伤。

离开你的日子

曾经离开过你。在离开你的日子里，我不知道你的感受，而我的感受总是那么孤单。

明明知道，在几千里的城市只是作短期的逗留，过些时日，就会返回。即便就是这样，一旦静下来，连过去从来不经意的一些过往，都会像亲切的盟友，打着熟络的招牌，在脑海里走来走去。甚至，想到一些很臭的事情，竟然也看到一朵灿然开放的花儿一样，笑容满面。

曾经离开过你。走在异乡的街上，却不由得处处拿你与之相比，而且还比得理直气壮。毫无疑问，最后的胜者，肯定是你。

这种感觉，让我认为：好像你一直就在我目所能及的地方，以便只要想到你，就是那样便捷地到来，而不需要翻山越岭。

有些爱

有些爱，必有所图。我的爱出于何处？标准的答案冷笑不止，它们藏在荆棘丛生的险崖之上。

爱是付出。就像一味索取者只能是街边拐角处席地而坐的乞丐，衣着光鲜的人们侧身而过，哪怕飘来一丝怜悯的目光，也令人心安。爱应该有所回报。对于爱，可不可以不要让它高高在上，以至于总是那么容易孤单？

此刻，我已步下堤坡，亲近低处的湖泊。唯有此处，可借镜面，瞥见暮光中的阴影，和心头的情丝。

明月，总是藏在最深的夜色之中。

鸽哨从蓝天飞过

天空湛湛蓝蓝的。蓝天下，一群洁白的鸽子提升着城市的高度。

鸽哨划过天空，整个城市的上空都回响着天籁之声。

这些鸽子啊，它们也是城市的子民，尽管它们的翅膀属于蓝天。

它们更多的时候飞翔在山野，啜饮着山涧清泉，翻飞在湍急的气流，抚慰着林间无尽的风。它们空灵，悠远，清宁，孤寂，永恒……即便飞得再远，返回城市，它们永远都会计算出最近的距离。

鸽子啊，飞翔在蓝天下，尽情展示着这人间圣洁的雪白。

城市的上空迎来凯旋的鸽哨，那声音始终和一座城市合辙押韵。

素不相识的人

每一天，我们都会遇上很多素不相识的人。

只要走出家门，走向社会，我们就会面对许许多多的人：有的人，衣着鲜亮，走路器宇轩昂；有的人，衣着朴素，形态却不卑不亢；有的人，衣着无拘无束，却也洒脱大方。无数人群，在我们的身边来来去去，装点着这个世界，成为风景。

人群中，绝大多数我们并不熟悉。但是，就是这些陌生的人，让我们的眼里充满了好奇，让我们生活的世界一派生机，让我们追求的脚步一刻也不会停息。

真是要感谢这每天面对的素不相识的人群啊，让我们有着如此意外的收获。

面对素不相识的人，我们追求的爱永远不会迟鈍。